中国石油大学（华东）研究生课程在线教学实施方案

根据《教育部应对新型冠状病毒引起的肺炎疫情应对工作领导小组关于在疫情防控期间做好普通高校在线教学组织与管理工作的指导意见》，学校研究决定，春季学期按照原定教学计划开展在线教学。实施方案如下：

1.本学期按原定教学计划，于2月16日开始进行网上教学。

2.校管研究生慕课《科研诚信与学术规范》、《国际学术论文写作与发表》、《工程伦理》和《石油文化概论》按照原定教学计划正常开课。

3.研究生选择修读在线教学平台课程取得的成绩，学校可按照《中国石油大学（华东）研究生学分认定与成绩转换办法》予以认定。

4.任课教师在线授课可计入教学工作量。

5.教师应择优选择如下方式开展线上教学：

（1）推荐使用学堂在线“**雨课堂**”**工具**进行课程教学直播。教师可以选择在学校，也可以在家中进行教学。课程授课时间严格按照原定课表时间开展，防止出现不同课程上课时间冲突的情况。请任课教师加入雨课堂使用在线培训课堂，学习工具软件使用方法（雨课堂工具介绍和使用说明见<http://gs.upc.edu.cn/2020/0202/c15225a292905/page.htm>）。

（2）利用学校“**云课堂**”**平台**授课。任课教师在学校云课堂平台上传教学视频及其他课程资料，并在原定授课时间内须登录平台，开展在线辅导。

（3） 利用公共教学平台线上授课。采用《在线课程平台汇总表》（见附件）所提供的在线教学资源中相同或相近的慕课和SPOC课程开展翻转课堂教学。教师须按照课程要求组织线上讨论、答疑辅导等教学活动。

6.各开课学院（部）应加强线上教学督导，保障教学质量。同时，还须加强任课教师和学生的教育，加强对课程内容、教学过程的监管，防范和制止有害信息传播，保障在线教学安全。

7.为方便师生交流，请课程任课教师建立课程微信/QQ交流群，群名称统一为“某某课程某某教师交流群”，并向所在院（部）提供交流群二维码/群号码，以方便选课学生加入。任课教师应加强微信群管理，课程交流群主要用于课程交流，不得发布与课程无关信息。

8.《公共体育》课程暂时停课，待疫情结束后再适时开课。

9.需要院（部）报送的材料：

（1）各院（部）应在2月11日前，收集并报送院（部）本学期前四周开设的研究生课程所选择的在线教学方式，以及面向研究生公布的授课说明。授课说明应包含学生选课办法、上课要求、参考资料、考核办法等内容。研究生院汇总后，将在研究生院主页公布，各院（部）同时应多渠道通知选课研究生。

（2）各开课学院（部）应在2月11日前，集中收集并报送本院（部）开课课程微信/QQ交流群二维码(群号码)，同时多渠道通知选课学生加入。研究生院汇总后，将在研究生院主页公布。

（3）各院（部）应按照《指导意见》要求，每周将研究生在线教学组织实施情况和意见建议报送研究生院培养办。

联系人：陈然 86981395

邮 箱：chenr@upc.edu.cn

研究生院

 2020年2月6日